证券代码:002294 证券简称:信立泰 编号:2021-041

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0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已于2021年3月30日披露。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2020年度经营情况等,公司将于2021年4月16日(星期五)上午9:30-11:30在“信立泰投资者关系”小程序举行2020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本次网上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信立泰投资者关系”小程序参与互动交流。为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公司提前向投资者征集问题,提问通道自发出公告之日起开放。

参与方式一:在微信小程序中搜索“信立泰投资者关系”;

参与方式二:微信扫一扫以下二维码:

@

投资者依据提示,授权登入“信立泰投资者关系”微信小程序,即可参与交流。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董事、总经理叶宇翔先生,独立董事何素英女士,财务负责人刘军女士,董事、董事会秘书杨健锋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439 证券简称:启明星辰 公告编号:2021-014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3月31日

2. 预计的经营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7,300万元-7,800万元	亏损:7,934.83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78元/股-0.084元/股	亏损:0.087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期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过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300万元至-7,8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的主要原因为:

1.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约120%,同比2019年增长45%,主要原因为公司前期加强区域市场、行业市场以及信创业务取得明显成效。

2.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销售费用增长明显;同时,本期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增加约1,900万元,以上因素对本期的利润构成一定影响。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根据公司财务部初步核算得出,具体财务数据将在本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3日

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21-032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海南海药,股票代码:000566)于2021年4月9日、4月12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了必要核实,并向控股股东咨询,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有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近期经营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未买卖公司股票。

5、公司及控股股东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经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21年1月30日披露的《2020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1-011)中预计2020年度公司业绩为亏损。公司已披露的业绩预告以及实际情况与预计情况不存在较大差异,未公开的定期业绩信息未向除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上述业绩预告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2020年度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20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3、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相关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055、200055 证券简称:方大集团、方大B 公告编号:2021-14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1年4月12日,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1年4月12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上午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本公司方大大厦一楼多功能会议厅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熊建明董事长

6、出席或列席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7、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代理人)总体情况:

类别	出席人数	代表股份数量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总体情况	42	271,964,000	25.33%
其中:现场投票	7	215,239,650	20.04%
网络投票	35	56,724,350	5.28%

说明:截至A股股权登记日(B股最后交易日)2021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1,088,278,951股,其中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为14,404,724股,该等回购的股份不享有表决权,故本次股东大会享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073,874,227股。

2、内资股股东(代理人)出席情况:

类别	出席人数	代表股份数量	占内资股有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内资股总体情况	40	138,964,762	20.44%
其中:现场投票	5	82,240,412	12.10%
网络投票	35	56,724,350	8.35%

3、外资股股东(代理人)出席情况:

类别	出席人数	代表股份数量	占外资股有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外资股总体情况	2	132,999,238	33.74%
其中:现场投票	2	132,999,238	33.74%
网络投票	0	0	0.00%

4、中小股东(代理人)出席的总体情况(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类别	出席人数	代表股份数量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中小股东总体情况	38	45,461,235	4.23%
其中:现场投票	4	43,736,885	4.07%
网络投票	34	1,724,350	0.16%

四、提案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和网络投票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提案: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270,928,4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6192%;反对934,5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3436%;弃权101,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71%。

其中外资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132,999,238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有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44,425,68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7221%;反对934,5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0557%;弃权10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222%。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270,688,4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5310%;反对994,5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3657%;弃权281,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033%。

其中外资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132,999,238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有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44,185,68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1942%;反对994,5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1877%;弃权28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6181%。

3、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总表决情况:

同意270,951,9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6279%;反对911,0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3350%;弃权101,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71%。

其中外资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132,999,238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有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44,449,18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7738%;反对911,0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0040%;弃权10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222%。

4、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271,011,9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6499%;反对911,0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3350%;弃权41,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51%。

其中外资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132,999,238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有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44,509,18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9058%;反对911,0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0040%;弃权4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902%。

5、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70,494,0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4595%;反对1,469,9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40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外资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132,999,238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有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43,991,28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7666%;反对1,469,9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2334%;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6、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特别决议)。

总表决情况:

同意269,852,3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2235%;反对1,871,68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6882%;弃权24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882%。

其中外资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132,099,699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有股份的99.3237%;反对899,539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676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43,349,54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3550%;反对1,871,68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1171%;弃权24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5279%。

7、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70,618,9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5054%;反对1,095,07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4027%;弃权25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919%。

其中外资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132,805,209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有股份的99.8541%;反对194,029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145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44,116,15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0413%;反对1,095,07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4088%;弃权25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5499%。

8、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0年度已回购B股股份减少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特别决议)。

总表决情况:

同意271,053,1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6651%;反对910,8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334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外资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132,999,238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有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44,550,38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9964%;反对910,8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003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以上第6、8项提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得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五、本次股东大会还听取了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六、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万商天勤(深圳)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郭磊明、李珊

3.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七、备查文件

1、法律意见书。

2、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3日

证券代码:002667 证券简称:鞍重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1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3.本决议中所称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一、会议召开及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4月12日(星期一)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2021年4月12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2021年4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鞍山市鲅千路294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5、召集人: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6、主持人:副董事长李佳黎先生。

7、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8、《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已于2021年3月23日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或授权现场代表)及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8名,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57,740,38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9816%。

(1)现场投票情况:通过现场(或授权现场代表)投票的股东2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55,411,88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9741%。

(2)网络投票情况:通过网络和交易系统投票的股东6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2,328,5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74%。

2、中小投资者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或授权现场代表)和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6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2,328,5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为1.0074%。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投资者0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6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为2,328,5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74%。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5,714,988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4922%;反对2,160,4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829%;弃权765,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249%。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303,1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0170%;反对1,260,4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4.1293%;弃权765,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8538%。

2、《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5,714,988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4922%;反对2,025,4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07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303,1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0170%;反对2,025,4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983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3、《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5,714,988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4922%;反对2,025,4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07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303,1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0170%;反对2,025,4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983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4、《关于聘用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5,714,988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4922%;反对2,025,4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07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303,1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0170%;反对2,025,4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983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5、《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5,714,988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4922%;反对2,025,4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07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303,1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0170%;反对2,025,4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983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审议通过。

6、《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5,714,988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4922%;反对2,025,4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07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303,1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0170%;反对2,025,4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983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审议通过。

7、《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5,714,988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4922%;反对2,025,4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07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303,1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0170%;反对2,025,4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983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审议通过。

8、《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6,377,988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8133%;反对1,260,4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86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068,1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5.8707%;反对1,260,4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4.129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关联股东封海霞女士回避表决,本议案审议通过。

9、《关于拟定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津贴标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6,377,988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8133%;反对1,260,4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86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068,1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5.8707%;反对1,260,4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4.129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关联股东封海霞女士回避表决,本议案审议通过。

10、《关于拟定第六届监事会监事薪酬及津贴标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6,479,988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8171%;反对1,260,4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82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068,1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5.8707%;反对1,260,4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4.129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11、《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6,479,988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8171%;反对1,260,4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82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068,1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5.8707%;反对1,260,4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4.129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12、《关于拟将公司部分资产及负债划转至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5,714,988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4922%;反对2,025,4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07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303,1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0170%;反对2,025,40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983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审议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金诚同达(沈阳)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黄鹏、于洋

3、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及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内容符合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合法有效。《法律意见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备查文件

1、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金诚同达(沈阳)律师事务所出具的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12日

证券代码:000650 证券简称:仁和药业 公告编号:2021-005

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20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410,610.42	458,117.16	-10.37%
营业利润	86,085.94	82,617.41	4.20%
利润总额	84,796.43	82,387.42	2.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897.06	53,782.66	5.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	0.43	4.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69%	14.95%	-1.2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630,531.16	498,442.65	26.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07,315.55	380,555.08	33.31%
股本	139,993.8234	123,834.0076	13.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62	3.07	17.92%

注:以上数据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1、经营业绩情况说明

2020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410,610.42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10.37%;营业利润86,085.94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4.20%;利润总额84,796.43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2.92%;净利润56,897.06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了5.79%;基本每股收益0.45元,比去年同期增加4.65%。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下降主要原因是:2020年感冒药受疫情影响销售下降,同时合并范围减少2家子公司减少营业收入近3亿元。营业利润变动的主要原因是:2020年第4季度收入增加明显,特别是公司自有品牌产品增长较为明显,毛利率增加。

2、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630,531.16万元,较上年末增加26.5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507,315.55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3.62元,分别比上年末增长33.31%和17.92%。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2021年1月13日披露的2020年度业绩预告不存在较大差异。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五、风险提示

公司2020年度实际经营业绩的具体数据将在2021年4月23日公司2020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本公司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868 证券简称:绿康生化 公告编号:2021-050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绿康生化”)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4月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21年4月12日在公司综合办公楼二楼第一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赖潭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黄景文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就本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

独立意见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备查文件

1、《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2、《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868 证券简称:绿康生化 公告编号:2021-051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绿康生化”)于2021年4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聘任黄景文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黄景文先生具备担任董事会秘书所必须的专业知识,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无异议,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黄景文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599-2827451

传真:0599-2827567

邮箱:lkshdm@pclifecome.com

地址:福建省浦城县园区大道6号

备查文件

1、《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2、《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二日

附件:简历

黄景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2011年-2021年历任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研究员、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员、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员、恒大金融控股集团(深圳)有限公司研究员、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员。

黄景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黄景文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黄景文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868 证券简称:绿康生化 公告编号:2021-0502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一季度业绩预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01月01日—2021年03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同向上升√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20万元至260万元	盈利:1,319.59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80.30%-83.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650万元至750万元	盈利:1,118.94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32.97%-41.91%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1元/股-0.02元/股	盈利:0.11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 公司本期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是:

1、公司产业基金投资嘉和生物公允价值变动(非经常性损益事项);

2、相比上年同期原材料豆粕、玉米淀粉等价格大幅上涨的影响;

3、相比上年同期人民币汇率升值及海运费大幅上涨影响;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所预计数据为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数据,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1年一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868 证券简称:绿康生化 公告编号:2021-053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绿康生化”)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1年4月16日15:00召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2)登载于2021年03月16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4月16日(星期五)15:00开始。

4、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4月16日。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4月16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16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进行投票表决;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4月9日(星期五)。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福建省浦城县园区大道6号公司综合办公楼二楼第一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公司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